

债券简称：16南三01

债券代码：136803.SH

债券简称：17南三01

债券代码：143055.SH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
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780万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2021年12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根据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服务”)公告信息等公开市场信息,由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仅对两期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两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重大事项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以下简称“两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特发服务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等公告及公开市场信息,国海证券现就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特发服务公告信息,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原股东嘉兴创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创泽”)因与发行人存在股东协议争议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目前该案已出具仲裁裁决,裁决发行人控股股东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向嘉兴创泽履行价款支付义务,发行人对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不超过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上述裁决出具后嘉兴创泽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 月 16 日 10 时(延时除外)在淘宝网上公开拍卖发行人持有的特发服务 780 万股首发前限售股,占发行人持有特发服务全部股份的 40%,占特发服务总股本的 6%。拍卖具体信息如下:

1、拍卖价格信息:起拍价:25,529.4 万元(32.73 元/股);保证金:2,553 万元;增价幅度:100 万元及其倍数。

2、起拍价说明:以起拍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总股数 7,800,000 股为起拍价,因股票变动影响较大,实际起拍价在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进行相应数据调整,该调整后的价格即为本次拍卖的实际起拍价。上网挂拍至开拍前对外公示价格为展示价格,非实际起拍价格。

3、拍卖时间:2022 年 1 月 15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二、影响分析

发行人尚未披露相关事项,最终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提示



国海证券作为两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国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裕辉

住 所：江苏省海门市香港路 588 号

办 公 地：江苏省海门市香港路 588 号

电 话：18451070669

联 系 人：梁奇

（二）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办 公 地：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09 室

电 话：010-88576900

联 系 人：段堰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780 万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